

证券代码：836095

证券简称：思贤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上海思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思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办公室（以下简称“江西高速信息化建设办”）签订《江西省高速集团基于微服务+容器的大数据开发平台项目建设 ZXCDSJ001 标段合同协议书》

一、合同概况

甲方（发包人）：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办公室

乙方（承包人）：上海思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合同内容：

乙方为甲方提供关于江西省高速集团基于微服务+容器的大数据开发平台项目建设的服务，项目主要工程内容为构建大数据平台、数据治理平台、微服务平台、容器平台及基于该平台研发高速公路联网收费业务应用。

合同金额：人民币 729.91275 万元

工期时间：12 月。

公司签订上述合同属日常经营行为，合同签订日期为 2017 年 9

月6日，合同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无需其他审批手续。

交易对方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上述合同的签订不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同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1、上述合同的履行将为公司业务的拓展奠定坚实的基础，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持续提升及品牌影响力将产生重大的积极影响，同时极大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上述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会造成不良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以上合同的履行而对交易形成依赖。

三、合同履行风险提示

公司将积极组织人力、物力保证合同的落实执行。上述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与江西高速信息化建设办签订的《江西省高速集团基于微服务+容器的大数据开发平台项目建设 ZXGCDSJ001 标段合同协议书》

上海思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告编号：2017-037

2017年9月8日